浙江朗迪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受让聚嘉科技部分股权的进展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一、交易概况

浙江朗迪集团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于2025年9月29日召开 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,审议并通过了《关于拟受让宁波聚嘉新材料科技有 限公司部分股权的议案》。同日,公司与宁波嘉诺威咨询服务有限公司(以下简 称"嘉诺威")、宁波聚嘉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聚嘉科技")、王 阳及其他现有股东签订了《宁波聚嘉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投资协议》,同意以现 金方式受让嘉诺威持有的聚嘉科技 20.1667%的股权, 交易总价为 1.21 亿元人民 币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5年9月3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 披露的《朗迪集团关于受让宁波聚嘉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部分股权的公告》(公 告编号: 2025-039)。

二、本次投资的进展情况

近日,公司收到聚嘉科技完成股权及董事变更的工商登记备案通知。截至本 公告披露日, 聚嘉科技最新股权结构如下:

序号	股东名称	出资额 (万元)	持股比例
1	王阳	514. 9538	31. 2725%
2	宁波聚强投资合伙企业 (有限合伙)	120. 7385	7. 3323%
3	宁波聚超投资合伙企业(有限合伙)	76. 8203	4. 6652%
4	宁波激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	71. 12	4. 3190%
5	宁波鸿溢盛梧股权投资合伙企业(有限合伙)	74. 2992	4. 5121%
6	黑龙江省工研院创业投资企业(有限合伙)	57. 2452	3. 4764%
7	福朗克(宁波)科技合伙企业(有限合伙)	73. 1996	4. 4453%
8	哈尔滨恒汇创富股权投资中心(有限合伙)	38. 8901	2. 3618%
9	甬潮创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	35. 1341	2. 1337%

10	农赢九智特新一号(宁波)股权投资合伙企业(有限合伙)	30. 7561	1. 8678%
11	聊城英豪聚嘉创业投资合伙企业 (有限合伙)	13. 5131	0. 8206%
12	苏州工业园区苏穗股权投资合伙企业(有限合伙)	15. 3781	0. 9339%
13	宁波嘉诺威咨询服务有限公司	61.6104	3. 7415%
14	黑龙江科力北方投资企业(有限合伙)	100. 1737	6. 0834%
15	浙江朗迪集团股份有限公司	362. 8345	22. 0345%
合计		1, 646. 6667	100.00%

公司将持续关注后续进展情况,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,及时履行信息 披露义务。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朗迪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0月24日